

古雷开发区北部污水处理厂(一期)一阶段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福建省漳州福化水务发展有限责任公司于2022年9月11日在漳州组织召开《古雷开发区北部污水处理厂(一期)一阶段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会》。参加会议的有福建九五检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验收监测单位)、福建省华夏能源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验收报告编制单位)、福建越众日盛建设咨询有限公司(施工、环境监理单位)及邀请的3位专家,共计10人,会议成立了验收组(成员名单附后)。验收组根据《古雷开发区北部污水处理厂(一期)一阶段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并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及环评审批意见对本项目进行验收。与会专家和代表听取了建设单位关于项目环境保护自查情况的汇报和验收报告编制单位对竣工验收主要内容报告的介绍,经讨论形成验收意见如下: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一)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古雷开发区北部污水处理厂(一期)位于古雷石化基地北侧规划污水处理厂用地内(漳州市古雷港经济开发区杜浔镇北坂村二龙埔自然村127号)。工程设计总处理规模2万 m^3/d ,分两阶段(含一阶段、二阶段)建设,一、二阶段处理规模均为1万 m^3/d 。针对石化基地北部石化下游项目区及装备制造区企业污水水质特点进行设计。工程建设内容为调节池、事故池、提升泵房、水解酸化池、多级A/O、微砂沉淀池、臭氧催化氧化、BAF池等构筑物及其附属设施;其中一阶段已完成构筑物建设和设备安装,并投入生产;二阶段已完成构筑物建设,设备未安装。

(二)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2016年10月委托福建省环境科学研究院编制了《古雷开发区北部污水处理厂一期工程环境影响报告书(报批本)》，原漳州市环境保护局古雷港经济开发区分局以“漳古环审[2016]8号”文件批复，同意该工程的建设。工程于2020年5月开工，2021年10月建设完成，并同时投入调试。

项目从立项至今无环境投诉，违法或处罚记录。

(三)投资情况

项目实际总投资额约为17911万元，其中环保投资额为555万元。

(四)验收范围

本次验收范围为古雷开发区北部污水处理厂(一期)一阶段。

二、工程变动情况

项目本阶段实际建设情况符合环评文件及批复要求，未发生重大变动。

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一)废水

工程采用格栅渠+调节池+预沉池+水解酸化池+多级A/O+二沉池+微砂沉淀池+臭氧接触池+曝气生物滤池+消毒池+监控池的处理工艺，尾水排放依托古雷污水排海口排放。

(二)废气

污水提升泵房和污泥浓缩脱水车间进行门窗密闭处理，对调节池、预沉池、水解酸化池、事故池、A池、污泥浓缩池、储泥池进行加盖处理，而后均通过引风机收集到生物除臭区进行生物处理，共设3套生物除臭装置:预沉池设置一套，污水处理区设置一套，污泥处理区设置一套，经净化处理后的尾气通过1根15m高排气筒排放。

(三)噪声

项目选用低噪声型设备，并采取隔声、减震等综合措施。

(四)固体废物

项目产生的栅渣、沉砂、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定期统一收集清运；废包装袋由厂家统一回收。实验室废物、污泥、废机油、委托福州市福化保护科技有限公司处置。

(五)其它环境保护设施

1、地下水

提升泵房、调节池、预沉池、水解酸化池、多级 AO 池、二沉池、污泥回流池、微砂沉淀池、臭氧接触池、BAF 池、污泥浓缩池、监测池底板及壁板，雨污管网污水井、底板及壁板为重点防渗区，采用 P6 抗渗混凝土施工进行防渗；危险废物暂存库为特殊防渗区，采用 2mm 厚聚乙烯膜防渗；其他污泥脱水机房底板及壁板、变配电房、臭氧发生器间、风机房、除臭系统为一般防渗区，采用硬化地面+环氧树脂防渗。

2、环境风险防范设施

厂区东南侧设有效池容为 6367m³的事故池 1 座，加药间设围堰、收集沟等风险防范设施。

四、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一)废水

项目尾水水质各项控制指标浓度均符合《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中的一级 A 标准。

(二)废气

(1)有组织排放

生物除臭装置末端排气筒硫化氢、氨排放速率、臭气浓度均满足《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表 2 标准。

(2)无组织排放

根据本次验收监测结果，下风向厂界硫化氢、氨、臭气浓度最大浓度均满足《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中厂界(防护带

边缘)废气排放最高允许浓度二级标准值。项目区厂内,格栅周边的甲烷最高体积浓度值满足《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中厂界(防护带边缘)废气排放最高允许浓度二级标准值。

(三)污染物排放总量

在验收监测工况下核算,项目的COD、氨氮的年排放量均符合环评报告核算允许排放总量和排污许可证排放许可限量要求。

五、验收结论

经现场检查、审阅有关资料,按《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中所规定的验收不合格情形对项目逐一对照核查后,未发现“不满足验收合格”的事项。验收组认为本阶段环境保护手续齐全,执行了“三同时”制度,落实了环评文件及审批意见要求的环保措施,环保设施运行正常,污染物可稳定达标排放,本项目同意通过竣工环保验收。

六、后续要求

进一步加强对环保设施的运行管理及维护,确保环保设施的正常运行,各项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

附: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组成员名单

福建省漳州福化水务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2022年9月11日

